

读新规

衡水市出台行政复议决定书网上公开办法

七类行政复议决定书应公开

本报讯(记者 刘小林)为进一步增强行政复议工作的公信力和透明度,自觉接受公众监督,近日,《衡水市行政复议决定书网上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经衡水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通过,12月1日起施行。《办法》明确了7类应当公开的行政复议决定情形和5类不予公开的情形。

网上公开情况纳入依法行政考核

为督促主办单位依法做好此项工作,《办法》明确,行政复议决定书网上公开情况列为依法行政考核内容。

行政复议决定书网上公开工作,坚持合法、及时、便民、规范的原则。行政复议决定书网上公开

工作由市政府及各县市区政府、市直各部门法制机构(行政复议机构)负责实施。

规定了应当公开和不予公开的情形

行政复议决定书应当予以公开的七种情形包括:作出维持决定的;作出撤销决定的;作出确认违法决定的;作出变更决定的;作出责令履行决定的;作出驳回行政复议申请决定的;其他应予公开的情形。

行政复议决定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公开: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的;涉及社会敏感问题和突出矛盾,公开可能引起舆论风波、激化矛盾和影响社会稳定的;当事人申请不予公

开且有正当理由,并经法制机构审核同意的;复议决定书文字表述存在缺陷、错误的;其他不适合公开的情形。

行政复议决定书生效后应及时予以公开

《办法》明确,网上公开行政复议决定书时对申请人和第三人的单位或个人信息应做相应的技术处理,涉及姓名、住址等身份信息的均予删除,被申请人的基本情况原则上不作技术处理。网上公开的行政复议决定书,除依照规定进行技术处理外,应当与送达当事人的文书内容一致。同时,行政复议决定书发生法律效力后应及时予以公开。

为加强行政复议决定书网上

公开载体及公开后的管理,《办法》明确,行政复议决定书应通过市政府法制信息网或各县市区和市直部门相应网站公开;行政复议机构和舆论监督部门应当加强网上公开行政复议决定书相关舆情监控及应对工作,发现问题及时作出妥善处理。

为了防止行政复议决定书被用作不法目的,《办法》规定,行政复议决定书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单位和个人不得利用有关信息牟取利益;未经许可,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行政复议决定书公示栏及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公示栏的全部或者局部镜像,不得拷贝或者传播公示栏信息;非法使用公示栏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非法使用人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快捷键

邯郸市食药监局开展基层宣讲活动

让十九大精神在基层落地生根

本报讯(赵春辉)为掀起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热潮,邯郸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制定了《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方案》,近日,开展了党的十九大精神宣讲走基层活动。

本次活动由8名局领导带队,深入基层、深入一线,全市20个县市区全覆盖,分别到对口联系点的基层监管机构或食药生产经营企业开展宣讲活动。为增强宣讲的针对性、生动性、思想性,各宣讲组认真备课,结合自己的学习体

会,精心撰写宣讲材料,按照“7个讲清楚”的总体要求,突出“实施食品安全战略,让人民吃得放心”这一重点内容,让基层食药监管党员干部、食品从业人员听得懂、能领会、可落实。通过一场场的主题宣讲,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与深入推进食药监管工作结合起来,在全系统上下营造“学习十九大,人人有行动;宣传十九大,层层抓落实;贯彻十九大,全力保安全”的浓厚氛围。

秦皇岛市食品和市场监管局采取四项措施

筑牢食品药品安全防线

本报讯(杨立强)为筑牢食品药品安全防线,秦皇岛市食品和市场监管局采取了四项措施。

一是扎实推进网格化监管。全市现有二级网格113个、监管人员390人,三级网格2610个、协管员3035人,实现了监管全覆盖。二是持续推进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截至目前,累计检查企业2.5万家次,整改各类问题1800余项,确保食品药品安全形势始终

在掌控之中。三是加强监督抽检。完成食品抽检2799批次,发现不合格及问题食品122批次,合格率为95.6%。完成药品抽检360批次,合格率为99.6%;上报药械不良反应和事件报告2673份,行政监管和技术监督齐头并进。四是加大对各类食品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按照最严标准,全市查办各类食品违法案件突破700起,超过上两年办案数量总和。

廊坊市工信局服务企业

全力打造“企业云服务平台”

本报讯(胡建明)近日,廊坊市工信局组织召开“廊坊企业云服务平台”新闻发布会。截至目前,该平台企业用户量达1400余家,已有20余家企业通过的“企业云服务平台”获取政策资讯,并成功办理获取相应扶持资金。

目前,“企业云服务平台”一期已经建设完成,二期将以规模以上信息服

务、电子金融服务、传统产业集群服务等作为进一步深入服务企业的主要抓手,力争经过2-3年的建设和运营,将“企业云服务平台”打造成服务企业的一站式平台,消除政企之间政策信息不对称、企业与服务机构之间资源不对称、企业与企业之间供需信息不对称等问题。

沧州市城管局组织行政执法人员轮训

提高执法水平 树立良好形象

本报讯(李丹)12月5日上午,沧州市城管局组织的全市城管系统执法人员轮训班正式开班。来自16个县市区的600多名行政执法人员参加此次轮训。

此次轮训班共分六期,对全市1690余名城管执法人员进行轮训。授课重点主要有以下三个方面,一是

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政策解读;二是《城市管理执法办法》讲解;三是数字城管平台运行管理。通过轮训,进一步增强了全市城管执法人员的责任意识、学习意识和纪律意识,全面提高了城管系统执法水平,树立了良好的执法形象。

任丘市环保局推行“互联网+政务服务”

为企业提供便利

本报讯(李丹)近日,按照上级部门关于推动“互联网+政务服务”改革工作的决策部署,任丘市环保局抓紧落实行政审批标准化、推进一门式一网式政府服务模式改革等工作任务。

今后,企业和群众可以注册登录网上办事大厅,轻

点鼠标,就能进行网上咨询、查阅、申报、办事、评价投诉,开启“信息服务”体验,形成线上线下协同办理的一体化政务服务新模式。此举不仅节约了办公资源,更是大大便利了辖区企业,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平山县国税局积极为企业服务

税收辅导“升温” 企业发展“升级”

本报讯(曹亚云)为更好的优化营商环境,平山县国税局在纳税服务上做足文章,对税户的辅导持续升温,让企业尽享减税红利,促进绿色发展和转型升级。

走访问需,精准辅导。平山县国税局组织业务骨干深入企业,重点对国务院六项减税政策适应企业、营改增企业开展调研、辅导,让纳税人掌握政策更精准,享受税收优惠更彻底,抵扣进项税额更充分,保证减免税红利应享尽享。

线上线下,提供便利。线上线下辅导相结合,通过“平山国税”微博、“平山国税”微信公众号等新

媒体宣传税收优惠政策,开展纳税人学堂培训,全方位解答纳税人疑难。今年以来,全局已举办11期“纳税人学堂”,为3000余户次纳税人开展政策宣传、税收辅导。

锁定目标,靶向施策。平山县国税局通过对企业进行分类识别、系统分析,筛选下发辅导企业名单及对应的辅导要点,逐户上门辅导,查找问题、破解症结,让企业真切体会到优良的营商环境。据统计,今年以来,该局上门辅导纳税人约160余户次,帮助解决涉税问题近50个,进一步提升了纳税人的获得感。

新闻眼



12月6日10时许,永清县交警大队执勤民警张蒙驾驶警车巡逻至文苑路一酒店门口时,发现一辆正在倒车的货车将路边修自行车的老人撞倒,立即驾车将老人送至医院救治。几天后,老人康复出院。12月11日,货车司机委托老人将印有“急民所急 助人为乐”的锦旗送到交警大队,以表谢意。

杨彦兵 尚梦迪 摄



年终岁尾,为更好地服务纳税人,进一步提高稽查质效,石家庄市地税稽查局加快运转速度,高效、快捷办结每一起稽查案件,以优质的服务提高纳税人的满意度。图为工作人员集中商议案情。

李君 摄

涿鹿县全面推行法律顾问制度 进一步优化政务环境

本报讯(李小文)为进一步优化政务环境,实现创新发展、快速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法治保障,近日,涿鹿县制定了《关于推行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制度的实施意见》,全面推行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制度。

实施意见要求,建立健全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制度,加强党政机关法律顾问机构和队伍建设。健全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工作机制,明确党政机关法律顾问职责。建立健全公职律师制度,明确公职律师的职责、权利及义务。建立健全国有企业法律顾问制度,加强国有企业法律顾问队伍建设,明确国有企业法律顾问职责。同时,要求在2017年底前,县党政机关普遍设立法律顾问制度、公职律师;乡镇党委、政府根据需要设立法律顾问、公职律师;村(居)全面推行法律顾问制度。2018年底前,事业单位建立法律顾问制度;国有企业全面设立法律顾问、公司律师。

固安县工商局助力企业发展 为企业融资145.8亿元

本报讯(张林)固安县工商局立足职能,采取多种形式指导、帮助中小型企业融资解困。该局在登记窗口开辟绿色通道,推行一次性告知、一站式办理和一条龙服务,面对面的介绍、上门服务等形式,大力宣传《物权法》《担保法》《动产抵押登记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使企业学会运用股权出质登记、动产抵押登记等形式进行融资,盘活企业资产。同时,该局主动与金融机构、企业联系沟通,了解企业发展中面临的困难,进一步加大引导力度,为企业出谋划策,为金融机构提供信息,架起金融机构与企业之间的桥梁。今年1-11月份,该局共办理动产抵押登记、股权出质登记36件,为企业融资145.8亿元。

曲周县水利局 冬灌调水促粮食增产

本报讯(韩晓萍)为保障全县冬灌用水,促进粮食增产群众增收,曲周县水利局积极行动,一是积极引蓄水源。积极与上级水利部门沟通联系,争取多引水,多蓄水。截至目前,曲周已多方引调水近1200万立方米,受益面积15万亩。二是做好巡查检查。全县划分五大区域,组织五支巡查小分队在各级渠道沿线巡查及时掌握河道水位情况。严防渠道决口跑水,河水冲刷河岸坍塌隐患,为冬灌期间输水安全奠定基础。

全省林业法治工作会议提出

加快推进林业法治建设

本报讯(记者 刘小林)12月6日,省林业厅在石家庄市召开全省林业法治工作会议,对近几年全省林业法治建设工作进行了全面总结,交流了各市林业法治建设情况,安排部署了下一阶段工作。厅领导班子成员、各设区市(含定州、辛集市)林业局主管局长和责任科(处)室负责人、雄安新区管委会规划建设局主管局长和责任人、厅机关全体公务员、直属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参加了会议。

会议传达了全国林业法治工作培训会精神;邀请国家林业局政策法规司副巡视员李淑新作了

题为《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做好林业法治工作的认识和体会》的讲座。

会议指出,近年来,全省林业系统紧紧围绕法治政府建设和林业改革发展大局,以转变政府职能、优化发展环境、增强法治意识、提高依法行政水平为主线,扎实推进林业法治建设,林业地方法取得突破性进展,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改革稳步推进,林业执法更加规范,“放管服”改革步伐加快,林业普法深入开展,林业战线广大干部职工法治意识和依法行政能力得到进一步提高,林业部门行政决策继续向科学化、民

主化、法治化迈进,林业法治建设取得了明显成效。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省各级林业主管部门要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法治政府建设的总要求,加快推进林业法治建设。

会议强调,按照省委、省政府《河北省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实施办法》要求,各级部门负责人是推进林业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要切实履行好职责,定期研究部署本地区、本单位林业

法治建设年度重点工作。要加快推进林业法制队伍专业化建设,充实力量,明确专职人员负责林业法治工作。要加强林业执法队伍建设,加强培训,依法取得执法资格,做到持证上岗。各地要完善林业部门学法用法教育培训制度,增加法治教育在林业系统各类培训中的比重,领导干部要带头学法,强化运用法律知识、法治思维和法律方法解决问题的能力。要把林业法治培训作为林业系统新入职人员和初任领导岗位培训必备内容,加强法治思维的培育和依法办事能力的训练。